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7 年 7 月 28 日（星期五）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7 年 7 月 27 日—2017 年 7 月 28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7 月 28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7 月 27 日 15:00 至 2017 年 7 月 28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通过书面投票表决。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

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同一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辅助系统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7年7月24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7年7月24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昌海山金谷20楼公司会议室（武昌区水果湖中北路101号楚商大厦）。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2）发行规模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4）债券期限

（5）债券利率

（6）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7）转股期限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 (11) 赎回条款
 - (12) 回售条款
 - (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15) 向原 A 股股东配售的安排
 - (16) 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有关条款
 - (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18) 担保事项
 - (19) 募集资金存管
 - (20)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 3、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7、审议《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公司采取措施以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9、审议《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 说明：（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7 月 11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深交所网站上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于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 （2）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议案 1-4、6-7 应该以特别决议通过，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3)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持股 5%（不含 5%）以下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非累积投票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20
2.01	(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
2.02	(2) 发行规模	√
2.03	(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4	(4) 债券期限	√
2.05	(5) 债券利率	√
2.06	(6) 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2.07	(7) 转股期限	√
2.08	(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2.09	(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
2.10	(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
2.11	(11) 赎回条款	√
2.12	(12) 回售条款	√
2.13	(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2.14	(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15	(15) 向原 A 股股东配售的安排	√
2.16	(16) 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有关条款	√
2.17	(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2.18	(18) 担保事项	√
2.19	(19) 募集资金存管	√

2.20	(20)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	√
3.00	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00	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00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7.00	审议《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公司采取措施以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8.00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9.00	审议《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以及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 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和持股证明登记；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附件 2）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4)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登记时间：2017 年 7 月 25 日，9:00 至 12:00，14:00 至 17:00。

登记地点：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2、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武昌区水果湖中北路 101 号楚商大厦

邮政编码：430071

联系电话：027-86653990；027-86652217

传真：027-86653873

联系人：黄璐

(1) 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预计不超过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需出示登记手续中所列明的文件。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一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为“360665”，投票简称为“广电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直接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7 年 7 月 2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7 月 27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7 月 28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非累积投票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0			
2.01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			
2.02	（2）发行规模	√			
2.03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4	（4）债券期限	√			
2.05	（5）债券利率	√			
2.06	（6）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2.07	（7）转股期限	√			
2.08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2.09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			
2.10	（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			
2.11	（11）赎回条款	√			
2.12	（12）回售条款	√			
2.13	（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2.14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15	（15）向原 A 股股东配售的安排	√			
2.16	（16）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有关条款	√			
2.17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2.18	（18）担保事项	√			
2.19	（19）募集资金存管	√			
2.20	（20）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	√			
3.00	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	√			

	债券预案的议案》				
4.00	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00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7.00	审议《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公司采取措施以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8.00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9.00	审议《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			

附注说明：

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